



保险业谋求更高质量发展

◎ 本刊记者 王虎云 / 文

2018年，保险业努力转向高质量发展，高速增长时代基本结束，市场进入平稳发展阶段。人身险保费增速经历了由负转正的过程，结构调整的成效逐步显现；产险保费收入增速优于人身险，但有放缓之势。

展望2019年，人身险保费收入将企稳回升，非车险业务还将持续发力。同时，随着保险业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外资保险主体将在中国市场上投入更多资源。市场主体增加带来的竞争，也将提高我国保险市场在国际上的竞争力。

人身险保费增速由负转正

2018年以来，原保险保费收入延续

了2017年增速放缓的趋势，主要受占保险市场大半“江山”的人身险业务影响。

银保监会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2018年1-11月，原保险保费收入35419.50亿元，同比增长2.97%。其中，产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10628.76亿元，同比增长12.08%；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24790.70亿元，同比下降0.50%。

与2017年同期19.17%的增速相比，保险业原保险保费收入增速大幅下降。2018年1-8月，原保险保费收入呈负增长。分析人士称，2018年以来，人身险保费收入负增长和增速下滑受多重因素影响：严监管和“回归保障”基

调下，寿险业面临业务结构调整；其他产品收益率较高，削弱了保险产品竞争力；2017年保费收入基数较高等。

对于人身险保费收入负增长现象，银保监会副主席黄洪表示，一个行业在经济高速发展后出现短暂调整是非常普遍的现象。同时，经济增速下行、金融去杠杆影响以及利率上升，也客观导致了寿险产品竞争力下降。并且，2018年寿险业保费收入出现负增长跟以往有本质区别，此次负增长背后是行业主动调整的结果。

尽管人身险业转型使得保费增长承压，但结构调整的成效也在逐步显现，未来保费增长将更为稳健。2018年以来，保费收入同比降幅呈现逐步缩小的

趋势。其中，2018年1-9月，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0.67%，转为正增长，结束了2018年前8月保费收入增长为负的局面。与此同时，人身险公司积极采取各类措施，更加注重发展长期储蓄型和保障型产品较多的期缴业务和个人代理业务。

“保险回归保障并非简单的产品结构调整，而是全方位地对保险公司提出更高要求。”一位人身险公司人士告诉记者，转向发展保障型产品要求公司提高精算能力、运营服务能力、销售能力等，对公司来说挑战不小。

虽然2018年中国寿险业保费收入一度出现负增长，但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发布的《2018中国寿险业发展成果回顾与未来发展趋势研判》提出，结合内外部环境分析看，国内经济运行平稳，为寿险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支撑。社会总体消费水平提高，公众风险保障理念深化，消费者保险需求增强，加之政策利好将驱动健康险、养老险快速发展，保险资产在居民家庭资产配置中的占比亦将不断提升，中国寿险业的总体发展态势仍然向好。预计中国寿险业保费收入从2019年起将企稳回升，回归良性正增长态势。

产险中非车险业务或将成为增长点

从银保监会发布的数据来看，2018年产险保费收入增速虽然高于人身险业，但增速有放缓之势。2018年1月，产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20.79%，而前10月该数据降至12.62%。

一位产险公司人士告诉记者，2017年启动的商业车险费率改革推行以来，车险市场竞争激烈，受手续费支出大幅增长等因素影响，费用率居高不下，给车险市场带来较大压力，车险市场份额也在逐步向非车险让渡。

另有分析人士提出，车险保费增速下降与新车销量增速下滑有关。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8年1-11月，全国汽车销量2542万辆，同比下降1.7%。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计，销量累计增长率全年降幅还将进一步扩大，预计2018年汽车销量为2800万辆，同比下滑3%，为1990年以来首次负增长。

分析人士认为，汽车销量降低同时影响车险行业，后续非车险业务将成为我国财险业的增长点。

首都经贸大学教授庾国柱认为，中国的财产保险公司不能继续扎堆走在车险的独木桥上，各险企必须寻求差异化的经营才有出路。而差异化的范围其实很广，农业险、保证保险等只是其中一些，险企在寻求突破时眼光可以更广。

穆迪发布的研究报告显示，经济持续增长和一些政策措施都将拉动部分非车险业务的保险需求。例如，得益于“一带一路”倡议相关举措的支持，国内企业开展跨境投资和贸易将会增加对于财产险和货运险的需求。而随着公众对于环境、食品安全等问题愈加关注，责任险也有望释放较大增长潜力。在非车险业务保持较强增长态势的同时，车险业务保费收入则将放缓。

保险业进一步开放

2018年以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指示精神，银保监会持续推进保险业各项开放措施落地，同时受理和批准了多项市场准入申请。

具体来看，银保监会于2018年4月27日发布《关于放开外资保险经纪公司经营范围的通知》，放开外资保险经纪公司的经营范围；2018年5月，银保监会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企业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提出将人身保险公司的外资持股比例上

限放宽到51%。2018年6月，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允许境外投资者来华经营保险代理业务的通知》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允许境外投资者来华经营保险公估业务的通知》。

此外，2018年5月，银保监会正式批准工银安盛人寿发起筹建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0月，银保监会批准大韩再保险公司在华筹建一家经营再保险业务的分公司；2018年11月，银保监会批准德国安联保险集团筹建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成为我国首家外资保险控股公司。

银保监会副主席梁涛认为，从开放态势看，随着保险行业进一步对外开放，外资保险主体预计会在中国市场上投入更多的经济、人力、智力和技术资源。

在北京工商大学保险研究中心主任王绪瑾看来，保险业进一步放开，有利于提高我国保险市场在国际上的竞争力，促使我国从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迈进。同时，市场主体增加，竞争加剧，对被保险人而言，有更多的保险产品可供选择，保险服务的质量会提高。

那么，国内保险公司面临的经营压力是否会大大增加？中国社会科学院保险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郭金龙认为，外资保险公司适应中国的市场状况和国情也需要一个过程。此外，国内保险公司也在不断提高综合竞争力，想超越内资保险公司的竞争实力也是很有难度的。这些年，外资险企保费收入高速增长，但是市场份额仍比较低。

不过，郭金龙也表示，随着保险业扩大对外开放，我国保险市场上竞争主体不断增加，构成愈加复杂，给监管部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由于外资保险经纪公司经营范围限制放宽，部分较为依赖个人和中小企业客户的保险经纪公司的市场份额将面临冲击，市场竞争压力加大。■